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15-40号）。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 2、发行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币种：人民币；
-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2.8%
- 6、产品起息日：2016年4月18日；
- 7、投资到期日：2016年5月18日；
- 8、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6,000万元；
- 9、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

响较大，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可能存以下风险：

1、利率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在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小于50美元/盎司，则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公司的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发行人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为控制风险，公司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保证风险可控。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公告披露日前，公司累计十二个月内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不含本公告所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 (年化)	到期收 回本金	到期实 际收益	备注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宝财富天添开鑫	4000万元	2016年3月17日	2016年5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8日